

# 东部过境高速公路连接线工程等 4 个项 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

## 投标文件

###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44030320191119001007001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云开林

投标日期: 2026 年 01 月 07 日

## 1、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3号深勘大厦3/5F
法定代表人姓名	齐明柱	法人手机号码	13602605091
投标员姓名	王志豪	投标员手机号码	13823781706
企业股权关系	1、股东1: 蔡衍钻; 持股比例: 68% ; 2、股东2: 林强和; 持股比例: 25% ; 3、股东3: 蔡兴利; 持股比例: 7% ;		

附:《企业性质承诺书》。

### 附件 1、企业性质承诺书

####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我单位参加东部过境高速公路连接线工程等4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的招投标活动，  
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填写: 民营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 附件 2、投标人最近两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交通建设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情况

### 2023 年度深圳市交通建设工程从业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 (按单位名称拼音排序)

#### 一、AA 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b>一、勘察设计企业</b>		
1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2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6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7	林同棪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8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0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1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4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8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19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1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2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3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4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7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8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9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31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2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 二、施工企业

1	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	广东省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3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4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5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8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9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0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1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2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3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14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5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16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17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18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19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20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21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2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3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4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三、监理企业

1	长沙华南土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	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7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四、工程咨询企业

1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8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1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国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4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7	深圳市建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8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9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21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五、试验检测企业

1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3	太科技术有限公司	

#### 二、A 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	------	----

<b>一、勘察设计企业</b>		
1	北京源清慧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6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b>二、施工企业</b>		
1	北京公科飞达交通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2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重庆市华驰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	长沙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5	湖南省湘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6	江苏建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	江西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千方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	深圳市锦粤达科技有限公司	
12	深圳中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3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4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16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7	中建河图建设有限公司	
18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9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20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b>三、监理企业</b>		
1	北京华通公路桥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贵州陆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8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 四、工程咨询企业

1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深圳华伦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4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5	新誉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五、试验检测企业

1	大连理工现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

#### 三、B 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b>一、勘察设计企业</b>		
1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b>二、施工企业</b>		
1	广州通辉工程有限公司	
2	宁波路宝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5	中化学交通建设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 四、C 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b>一、施工企业</b>		
1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五、无 D 级企业

# 2024 年度深圳市交通建设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初步结果公示

(按企业名称拼音排序)

## 一、AA 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b>一、勘察设计企业</b>		
1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4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7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8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9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1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3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	林同棪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17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8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2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3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5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6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 二、施工企业

1	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2	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3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4	广东省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5	广东添虹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	江西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8	深圳市锦粤达科技有限公司	
9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4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5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6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17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8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9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1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22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23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24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25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26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28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29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30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31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32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3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34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3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三、监理企业

1	北京华通公路桥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	长沙华南土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	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	广东翔飞公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5	贵州陆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6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	康立时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0	天津新亚太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1	武汉大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四、工程咨询企业

1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4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	江苏交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1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7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8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9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2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3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4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25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五、试验检测企业

1	大连理工现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	深圳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 二、A 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b>一、勘察设计企业</b>		
1	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3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5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	武汉长江航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7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 二、施工企业

1	广州通辉工程有限公司	
2	宁波路宝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	上海公路桥梁（集团）有限公司	
4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5	深圳市龙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7	深圳中铁建湾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	深圳中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	云南康迪科技有限公司	
10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1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13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4	中交二航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	
16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三、监理企业

1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4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7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0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11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四、工程咨询企业

1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4	新誉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b>五、试验检测企业</b>		
1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宏升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	深圳市鑫泰检测有限公司	

### 三、B 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b>一、勘察设计企业</b>		
1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b>二、施工企业</b>		
1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四、C 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b>一、施工企业</b>		
1	深圳市祥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b>二、监理企业</b>		
1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威彦达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五、无 D 级企业

说明：1. 上述信用评价初步结果仅作为公示用。

2. 上述从业企业 2024 年度信用等级以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正式发布的 2024 年度深圳市交通建设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为准。

## 2、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1、**项目名称：**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项目类型：**城市道路工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GPS 二级控制点，四等水准测量，1/500 竣工图测绘，管线竣工测量，横纵断面测量，验测高程、高度，验测平面坐标，规划定桩测量及配合发包人办理规划验收等；**合同金额：**228.547930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08 月 28 日。

2、**项目名称：**红棉路市政工程（竣工测绘）；**项目类型：**城市道路工程；**工作内容：**红棉路盛宝路至环城西路段 (K1+479-K3+720)；红棉路康乐路至坳背路段 (K6+243.252-K9+960)；红棉路坳背路至宝荷路段 (K9+960-K12+804) 工程竣工测绘工作。**合同金额：**134.197354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11 月 19 日。

3、**项目名称：**五和大道新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项目类型：**城市道路工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GPS 二级控制点，四等水准测量，1/500 竣工图测绘，管线竣工测量。**合同金额：**271.01704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01 月 22 日。

4、**项目名称：**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竣工测绘）；**项目类型：**城市道路工程；**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导线测量、管线竣工测量、水准测量、纵横断面测量、验测平面位置及高程、高度等（以满足项目规划验收及相关要求为准）。**合同金额：**110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5、**项目名称：**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 15 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B 包）**（批量招标项目，包含桂庙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宝安区深华快速路工程规划验收测量、鹏坝通道工程（坝光段）规划验收测量服务、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民治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盐田北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项目类型：**城市道路工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GPS 二级控制点，四等水准测量，1/500 竣工图测绘，管线竣工测量验测高程、高度，验测平面坐标。**合同金额：**267.201575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11 月 05 日。

注：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评审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 2.1、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920200018005001

标段名称：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28.54793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2024-07-13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3

验证码：JY2024081655065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QT2024-136

## 竣工测绘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  
工程竣工测量

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26日

# 测绘委托协议

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的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测绘工作范围

测区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具体作业范围和作业内容由甲方人员现场指定或以甲方给定的红线范围为准。

## 第二条 测绘工作内容(测绘内容:包括测绘项目和工作量等)

包括但不限于 GPS 二级控制点, 四等水准测量, 1/500 竣工图测绘, 管线竣工测量, 横纵断面测量, 验测高程、高度, 验测平面坐标, 规划定桩测量及配合发包人办理规划验收等。

##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与有关技术规定的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国家标准
2	《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程》	CJJ/T73-2019	行业标准
3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	GB/T12898-2009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测绘技术总结编写规定》	CH1001-2005	国家标准
6	《1: 500、1: 1000、1: 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7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1-2000	国家标准
8	《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技术规范》	SZJG 22-2015	地方标准

##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 1、自测绘委托书发出之日起 2 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 2、甲方应为乙方办理测绘必需的证件及证明,并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
- 3、甲方应保证按合同约定付款。

##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 5 日内,组织队伍进场作业。
- 2、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有关要求制定工作计划,确保测绘项目如期完成。
- 3、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把好二检一审产品质量关。
- 4、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安全生产规定,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测绘工作期

间，乙方工作人员、设备所发生的任何损害或给第三方造成损害的，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5、乙方不得将本协议标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6、乙方对测绘成果质量终身负责。

7、乙方授权 王志豪 担任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 项目的（竣工测量）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竣工测量）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 第六条 测绘项目进度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备注
1	地界放点\测点	/	
2	地类测点	/	
3	建（构）筑物、附着物面积测量	/	
4	点状/线状构筑物、附着物测点	/	

上表中“完成时间”及第八条中的“提交时间”如双方认为有必要，经协商一致，可对中间过程的期限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 第七条 测绘项目费用

1、收费标准：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

2、结算及付款方式

本工程采用固定报价，招标估价为 285.684913 万元，下浮 20%，本次招标合同价暂定为 228.547930 万元，根据图纸预估工程量，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收费标准计算。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工程量为准，最终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付款方式：（1）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竣工测量报告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50%；

（2）余款在该项目完成规划验收手续且完成本合同结算审核后 30 日内，向乙方一次性付清款项。（若出现超付现象，乙方必须退还超付款项）

本合同约定的甲方付款均指甲方办理付款审批手续的时间，因政府财务部门支付程序原因导致支付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乙方有义务在甲方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甲方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的财政支付政策为准。

#### 第八条 测绘成果

1、工期：现场具备测量条件后 60 日历天内。

2、测绘成果：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按照甲方的工作要求提供《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报告》成果文件，并配合甲方办理规划验收，确保测绘成果满足规划验收相关要求。

#### 第九条 测绘成果的权属

本协议所指的全部测绘成果的所有权属于甲方。

#### 第十条 保密条款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资料并保守秘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属于甲方的成果和资料为自己谋利或提供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协议价款总额的 10 % 支付违约金，造成损失的还需赔偿实际损失。

甲方对乙方承担同等的保密义务。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甲方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中途停止或解除的，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进入现场并已实际开展工作的，按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测绘费用。

##### 2、乙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中途停止或解除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并退回已收取款项。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提交测绘成果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拖延损失费，每天的拖延损失费按合同价款的 1%，迟延达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3) 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重测，费用由乙方承担；重测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四条 附则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 陆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

电 话：

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王志豪

电 话：1382378170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1334

签订时间：2024 年 8 月 26 日

## 2. 2、红棉路市政工程（竣工测绘）

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竣工测绘合同

工程名称：红棉路市政工程（竣工测绘）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甲 方：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11月19日



工程委托方（甲方）：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承接方（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红棉路市政工程（竣工测绘）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竣工测绘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红棉路市政工程（竣工测绘）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1.3 项目概况：深圳市龙岗区红棉路西接布吉东西干道立交，东至龙岗中心城宝荷路，为双向六车道的城市Ⅱ级主干道。

## 第二条 工程内容、范围及工作期限

2.1 工作内容：乙方根据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甲方的工程施工文件，开展竣工测绘工作，提交满足：红棉路盛宝路至环城西路段（K1+479—K3+720）；红棉路康乐路至坳背路段（K6+243.252—K9+960）；红棉路坳背路至宝荷路段（K9+960—K12+804）工程竣工测绘工作。

2.2 工作范围：红棉路盛宝路至环城西路段（K1+479—K3+720）；红棉路康乐路至坳背路段（K6+243.252—K9+960）；红棉路坳背路至宝荷路段（K9+960—K12+804）三块区域。其中红棉路盛宝路至环城西路段（K1+479—K3+720）涵盖的施工标段有：红棉路市政工程第三标段、红棉路线路调整路段；红棉路康乐路至坳背路段（K6+243.252—K9+960）涵盖的施工标段有：红棉路市政工程第五标段、现状道路改造段、甩项标（K9+700—K9+960）段；红棉路坳背路至宝荷路段（K9+960—K12+804）涵盖施工标段有：甩项标（K9+960—K10+280）段、隧道工程段、第六标段。其中竣工测绘成果按每个标段独立成册并按照规划验收要求报至相关部门审核，并根据要求协调通过后续的规划验收工作，以及红棉路宝西路至盛宝路段（K0+000—K1+479）、红棉路环城西路至康乐路段（K3+720—K6+243.252）两段已完成竣工测绘工作段后

续规划验收的协调工作。

3.3 工作期限：乙方的工作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具备测绘的施工标段在甲方资料提供齐全的情况下，每施工标段竣工测绘报告的编制在 10 个日历天完成并提交给甲方。

#### 第四条 工作成果

乙方向甲方提交各施工标段工程竣工测绘报告各捌份。

#### 第五条 工作服务酬金

工作期限内本项目的工作费用为人民币壹佰叁拾肆万壹仟玖佰柒拾叁元伍角肆分整（小写：¥1341973.54 元），各标段竣工测绘费用分别为：红棉路市政工程第三标段（K1+479～K2+320、K3+631～K3+720）200000 元；红棉路线路调整路段（K2+320～K3+631）168492.15 元；第五标段（K6+243～K7+240）150000 元；现状道路改造段（K7+240～K9+700）150000 元；甩项段（K9+700～K10+280）257304.97 元；隧道工程段（K10+280～K11+360）200000 元、第六标段（K11+360～K12+804.965）216176.42 元。各标段在能完成完整路段竣工测绘的情况下按中标价格包干，如不能进行完整路段竣工测绘需经监理、甲方及建设主管部门同意后，按已完成部分测绘成果计费。竣工测绘费用含设备材料费、现场服务费、风险和税金等所有费用，最终结算价以审计专业局审定价为准。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乙方每完成具备测绘条件的施工标段竣工测绘报告后，各施工标段竣工测绘服务费用需红棉路市政工程项目的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审批，审批过程乙方需予以协调配合，进度款支付至每测绘施工标段竣工测绘费用的 85%，本项目结算经审计单位审定后，甲方按结算审定价一次性支付剩余金额。

#### 第七条 甲方责任

- 1、甲方向乙方提供有关项目的施工图纸等资料，同时应积极协助乙方现场调查、报告编制工作；若由于甲方未及时提供资料等原因致使乙方提交工作成果迟延，则工作期限相应顺延。
- 2、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工作费用。

#### 第八条 乙方责任

- 1、根据甲方提供资料编制红棉路盛宝路至环城西路段（K1+479～K3+720）、红棉路康乐路至

坳背路段 (K6+243. 252- K9+960)、红棉路坳背路至宝荷路段 (K9+960- K12+804) 所含施工标段的竣工测绘报告，同时对红棉路已出竣工测绘成果路段宝西路至盛宝路段 (K0+000- K1+479)、红棉路环城西路至康乐路段 (K3+720- K6+243. 252) 段后续规划验收的协调配合工作，确保每个标段测绘成果均满足规划验收要求。

2、乙方在甲方资料提供齐全的情况下，按本合同工期要求向甲方提交《红棉路市政工程（竣工测绘）》成果文件，成果文件需按要求报相关部门审批。

3、乙方有义务向甲方、行政主管部门、当地政府或有关单位解释、证明工作成果，并解答质疑。

4、本工程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主管部门为龙岗区建筑工务署。考虑到政府对工程款支付的审批流程比较长，承包人对此表示理解，不得因政府审批原因导致工程进度款延迟支付而要求甲方对此承担经济或其他任何责任。

####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解决。

2、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提交工作成果。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3、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不满足要求，需无条件接受返工并承担由此导致的责任。

4、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深圳特区现行经济合同法保护。合同文本一式 壹拾肆 份，甲方持 壹拾壹 份，乙方持 叁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工作完成、费用付完即自动失效。

甲方: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 回访记录表

MR-运营-10

2/F 版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接了红棉路市政工程（竣工测绘）项目，为促进和完善我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作，确保工程质量及服务质量不断提高，持续满足您的要求，现征询您对我公司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满意程度。真诚希望您能给予支持，提出宝贵意见。对您提出的意见，我们将会尽快传达到责任部门进行整改，以达到您满意的要求。

致谢！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顾 客 评 分 表 (请在选项中打√)

项目 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40分以下)	不太满意 (60分)	比较满意 (80分)	非常满意 (100分)
工程质量 (A)				✓
工程进度 (B)				✓
服务情况 (C)				✓
履约能力 (D)				✓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E)				✓

平均得分： 分

项目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不太满意	比较满意	非常满意
评分区间	0-40	41-60	61-80	81-100

顾客意见和建议：

签名： 李雷 日期：2021.5.21

单位地址		预约时间	
联系人		电话	

## 2.3、五和大道新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

合同编号:WHDD-2021-0001

### 五和大道新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五和大道新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项目地点: 深圳市

甲 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年1月22日

# 五和大道新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汽车站 4 楼

法定代表人: 蔡鑫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深勘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 唐伟雄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13714888660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委托乙方对五和大道新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以下简称“本项目”），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测量范围

(1) 测绘范围为 五和大道新建工程：本工程起于梅观高速公路民乐立交，终点链接高尔夫大道，不包括龙岗区建筑工务局负责实施的环城南路至贝尔路 (K1+400-K5+140) 3.74 公里，全长 10.65 公里，测量至两侧建筑边界（周边无建筑物处外扩 10m）。

## 第二条 测量内容（包括测绘项目工作量等）

1. 一、二级导线测量；四等水准测量。
2. 1/500 测图（建筑工业区）。
3. 管线竣工测量；纵断面测量；横断面测量。
4. 验测平面位置测量。

##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行业规范
2	《1: 500、1: 1000、1: 2000 地形图式》	GB/T20257. 1—2007	国家标准
3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2000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 / 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 / T18316-2008	国家标准

#### 第四条 测量服务期限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提交所有测量成果资料。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服务期限顺延。

#### 第五条 测量成果

1. 本合同所指的测量成果组成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提交时间	备注
1	竣工测量报告	4 份	以甲方要求为准	纸质版

2. 乙方按上述约定向甲方交付测量成果。甲方如需增加测量成果数量，乙方应只收取成本费，其他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

####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

本项目下浮率为 20%，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壹万零壹佰柒拾元肆角（¥2,710,170.4 元），最终结算价以深圳相关审计程序审定为准。合同价款已包含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乙方为全面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之外，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不再承担其他任何支付义务。

2.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工程量清单单价×（1-中标下浮率））结算，工程量按实计量；新增清单项时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深国房【2009】316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3】3号、深国房【2005】256号）文件计算再按本合同约定的下浮率下浮后作为结算清单单价。

####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乙方提交经甲方认可的测量成果资料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款的 60%。

2.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五和大道新建工程竣工验收程序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款的 90%。

3. 余款经深圳相关审计程序审定后，甲方按审计结果一次性付清余款。
4. 甲方支付价款前，乙方应按照财政支付要求提供包括当期应付款等额的合法有效发票在内的支付申请材料，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乙方自行承担。本合同中所称的甲方支付及其期限只指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审批支付的行为及其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乙方确定的收款账户在本合同尾部乙方签章处列明。

#### **第八条 测量成果的权属**

本项目全部测量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合法权益归甲方所有。

#### **第九条 保密条款**

除经过甲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甲方及本合同所涉数据、资料或其他非公开信息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应为乙方办理野外测量必须的证件及证明，并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

#####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对测量成果质量终身负责。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把好二检一审产品质量关，以确保测绘成果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因非甲方原因，承包人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或重测，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测绘费用；或因测绘成果质量问题造成经济损失时，乙方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测绘费外，还应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乙方依据本条所承担的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其他同类行为而减免。
2.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及时与工程监理单位联系，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4.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5.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的有关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开展测量服务。
6. 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要求过程的全部研究成果合法，并不得损害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如发生第三人以甲方的本项目成果侵权为由与甲方发生纠纷，使甲方名誉受损害，或向甲方索赔的情况，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带来的一切后果。

7. 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侵权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仅为乙方履行协议约定服务内容参考之用，乙方保证严格按照甲方所许可使用的知识产权的种类、范围和用途，并按照甲方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之。

9.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均应在合同终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一切资料（含阶段性及最终成果）交于甲方。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测量成果，若乙方未按时提交测量成果的，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对测量成果质量负责，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出现重大事故，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由于非乙方原因，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甲方仅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主张其他补偿、赔偿或罚金，但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4. 合同生效后乙方拒绝或不及时履行合同义务，或非因甲方原因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5.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补正责任；甲方也可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工作的部分或全部进行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外，还应承担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应承担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

8.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的知识产权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且乙方因此取得的全部知识产权或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违约金的，还应赔偿损失。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本条前款所指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暴雨或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起诉。

###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必须依照劳动法规的要求，依法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并为作业工人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如因拖欠工人工资而发生集体上访事件，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款垫付工人工资，并将乙方清理出甲方测绘市场。
2. 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严防腐败行为。乙方如果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而造成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经确认后每查处一次按合同结算价的 10%进行罚款，所有罚款在结算款中扣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3. 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本合同结算、审计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5. 本合同一式 12 份，甲方 8 份，乙方 4 份，签订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方（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承包方（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2021 年 1 月 22 日

## 2.4、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竣工测绘）

合同编号: QT2025-190

### 竣工测绘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竣工测绘）

甲方: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 测绘委托协议

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的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竣工测绘）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测绘工作范围

测区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具体作业范围和作业内容由甲方人员现场指定或以甲方给定的红线范围为准。

### 第二条 测绘工作内容（测绘内容：包括测绘项目和工作量等）

按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完成测绘工作并出具相应报告，包含但不限于导线测量、管线竣工测量、水准测量、纵横断面测量、验测平面位置及高程、高度等（以满足项目规划验收及相关要求为准）。

###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与有关技术规定的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国家标准
2	《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程》	CJJ/T73-2019	行业标准
3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	GB/T12898-2009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测绘技术总结编写规定》	CH1001-2005	国家标准
6	《1: 500、1: 1000、1: 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7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1-2000	国家标准
8	《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技术规范》	SZJG 22-2015	地方标准

####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 1、自测绘委托书发出之日起2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 2、甲方应为乙方办理测绘必需的证件及证明，并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
- 3、甲方应保证按合同约定付款。

####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5日内，组织队伍进场作业。
- 2、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有关要求制定工作计划，确保测绘项目如期完成。
- 3、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把好二检一审产品质量关。
- 4、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安全生产规定，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测绘工作期间，乙方工作人员、设备所发生的任何损害或给第三方造成损害的，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 5、乙方不得将本协议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 6、乙方对测绘成果质量终身负责。
- 7、乙方授权王志豪担任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竣工测绘）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竣工测绘）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

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 第六条 测绘项目进度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备注
1	地界放点\测点	/	
2	地类测点	/	
3	建(构)筑物、附着物面积测量	/	
4	点状/线状构筑物、附着物测点	/	

上表中“完成时间”及第八条中的“提交时间”如双方认为有必要，经协商一致，可对中间过程的期限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 第七条 测绘项目费用

##### 1、 取费标准：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

##### 2、 结算及付款方式

本项目合同暂定价：110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万元整），

中标下浮率31.41%；

结算时依据财政部、国家测绘局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文件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进行计算。结算工程量以监理单位审核并经业主审定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困难类别参照《测绘生产困难类别细则》进行划分，最终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 付款方式：

本项目合同执行绩效考核，合同暂定价分为基本费用和绩效费用，

基本费用为合同暂定价的 80%，绩效费用为合同暂定价的 20%。

(1) 基本费用(合同暂定价的 80%)的支付方式：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竣工测量报告后，测绘工作进度款支付至基本费用的 70%；全部测绘工作内容完成后，乙方需提交甲方要求的结算资料，结算价经结算审核后 14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支付剩余的基本费用。

(2) 其中绩效费用(合同暂定价的 20%)的支付方式：根据合同最终履约评价结果进行支付。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及以上的，获得该部分绩效费用的 100%；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获得该部分绩效费用的 50%；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不能得到该部分绩效费用。若甲方的履约评价办法发生变化，则按最新的履约评价办法执行。

本合同约定的甲方付款均指甲方办理付款审批手续的时间，因政府财务部门支付程序原因导致支付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乙方有义务在甲方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甲方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的财政支付政策为准。

#### 第八条 测绘成果

1、工期：现场具备测量条件后 90 日历天内。  
2、测绘成果：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按照甲方的工作要求提供《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竣工测绘)报告》成果文件，并配合甲方办理规划验收，确保测绘成果满足规划验收相关要求。

#### 第九条 测绘成果的权属

本协议所指的全部测绘成果的所有权属于甲方。

#### 第十条 保密条款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资料并保守秘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属于甲方的成果和资料为自己谋利或提供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协议价款总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造成损失的还需赔偿实际损失。

甲方对乙方承担同等的保密义务。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甲方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中途停止或解除的，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进入现场并已实际开展工作的，按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测绘费用。

##### 2、乙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中途停止或解除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的违约金，并退回已收取款项。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提交测绘成果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拖延损失费，每天的拖延损失费按合同价款的 1%，迟延达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的违约金。

(3) 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的时间内完成重测，费用由乙方承担；重测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并

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四条 附则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 陆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

电 话：

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王志豪

电 话：1382378170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1334

2015 年 10 月 20 日

2.5、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B包）（批量招标项目，包含桂庙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宝安区深华快速路工程规划验收测量、鹏坝通道工程（坝光段）规划验收测量服务、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民治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盐田北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120210909001001001

标段名称：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A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433.591332万元；B包（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67.201575万元；C包（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54.275721万元；D包（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51.036135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9-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9-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0-11



李海

2.5.1、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B包）  
-桂庙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120210909001001001

标段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  
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  
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  
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A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433.591332万元; B包(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267.201575万元; C包(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254.275721万元; D包(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 251.03613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 ----; ----; ----

本工程于 2021-09-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11



合同编号:GML-2021-0003

桂庙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规划验  
收测量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桂庙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项目地点: 深圳市

甲 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桂庙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项目规划验收测量工作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测量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

(1) 测量范围为桂庙路快速化改造(一期),测量至两侧建筑边界(周边无建筑物  
处外扩10m)。

## 第二条 测量内容(包括测量项目工作量等)

1. 一、二级导线测量;四等水准测量。
2. 1/500测图(建筑工业区)。
3. 管线竣工测量;纵断面测量;横断面测量。
4. 验测平面位置测量。

##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行业规范
2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3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2000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18316-2008	国家标准

## 第四条 测量服务期限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30日内提交所有测量成果资料,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 第五条 测量成果

1. 本合同所指的测量工程成果组成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提交时间	备注
1	竣工测量报告	4份	以甲方要求为准	纸质版及电子版各四份

2. 乙方向甲方交付上述约定的测量成果,甲方如需增加测量成果数量,由双方协商解决。

##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收费标准: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深国房【2009】316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3】3号、深国房【2005】256号)文件计算,并下浮20%。

2.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小写）¥979, 620.30元（大写）玖拾柒万玖仟陆佰贰拾元叁角，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结算报告审核机构评审结果为准。该费用包含税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服务事项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甲方的赔偿责任。甲方将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第七条付款方式**

1. 乙方提交经甲方认可的测量成果资料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款的 60%。

2.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桂庙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竣工验收程序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 90%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90%。结算经深圳市政府相关评审程序评审后，甲方根据评审结果一次性结清余款。工程结算报告审核机构：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如遇政府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则按新的评审程序执行）。

3. 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己方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在合同尾部乙方签章处列明。

**第八条 测量成果的权属**

本项目全部测量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合法权益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 保密条款**

除经过甲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甲方及本合同所涉数据、资料或其他非公开信息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应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对测量成果质量终身负责。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确保测量成果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因非甲方原因，承包人提供的测量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或重测，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测量费用；因其所提供的技术服务的实施结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依据本条所承担的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其他同类行为而减免。

2.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及时与工程监理单位联系，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4.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5.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的有关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开展测量服务。

6. 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的过程及成果合法，并不得损害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如发生第三人以前述原因为由与甲方发生纠纷，使甲方名誉受损害，或向甲方索赔的情况，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带来的一切后果。

7. 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侵权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仅为乙方履行协议约定服务内容参考之用，乙方保证严格按照甲方所许可使用的知识产权的种类、范围和用途，并按照甲方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之。

9.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均应在合同终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一切资料（含阶段性及最终成果）交于甲方。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测量成果，若乙方未按时提交测量成果，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对测量成果质量负责，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出现重大事故，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由于非乙方原因，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甲方仅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主张其他补偿、赔偿或罚金，但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4. 合同生效后乙方拒绝或不及时履行合同义务，或非因甲方原因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

5.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补正责任；甲方也可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工作的部分或全部进行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外，还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

8.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的知识产权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且乙方因此取得的全部知识产权或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违约金的，还应赔偿损失。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本条前款所指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的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必须依照劳动法规的要求，依法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并为作业工人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如因拖欠工人工资而发生集体上访事件，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款垫付工人工资。

2. 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严防腐败行为。乙方如果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而造成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经确认后每查处一次按合同暂定价的 10%进行罚款,所有罚款在结算款中扣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3. 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且结清费用后,本合同终止。

5.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2021 年 11 月 5 日

签订地点: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刁江海

电话: 1382367600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和平路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7300002745

## 2.5.2、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B包） -宝安区深华快速路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120210909001001001



标段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  
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  
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  
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A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433.591332万元; B包(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  
司): 267.201575万元; C包(深圳市勘察研究有限公司)  
: 254.275721万元; D包(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251.03613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 ----; ----

本工程于 2021-09-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11



合同编号: SHKS-2021-0007

宝安区深华快速路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宝安区深华快速路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宝安区深华快速路工程项目规划验收测量工作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测量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

(1) 测量范围为测量范围为 K-0-006.529-K4+600.064 道路范围,测量至两侧建筑边界  
(周边无建筑物处外扩 10m)。

**第二条 测量内容(包括测量项目工作量等)**

1. 一、二级导线测量; 四等水准测量。
2. 1/500 测图(建筑工业区)。
3. 管线竣工测量; 纵断面测量; 横断面测量。
4. 验测平面位置测量。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行业规范
2	《1: 500、1: 1000、1: 2000 地形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3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2000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18316-2008	国家标准

**第四条 测量服务期限**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30 日内提交所有测量成果资料,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第五条 测量成果**

1. 本合同所指的测量工程成果组成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提交时间	备注
1	竣工测量报告	4 份	以委托方要求为准	纸质版及电子版各四份

2. 乙方向甲方交付上述约定的测量成果,甲方如需增加测量成果数量,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收费标准: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深国房【2009】316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3】3号、深国房【2005】256号)文件计算,并下浮 20%。

2.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小写）¥780, 062.61元（大写）柒拾捌万零陆拾贰元陆角壹分，最终费用以政府结算报告审核机构评审结果为准。

3.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业主的赔偿责任。甲方将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第七条付款方式**

1. 乙方提交经甲方认可的测量成果资料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款的 60%。

2.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宝安区深华快速路工程竣工验收程序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 90%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90%。结算经深圳市政府相关评审程序评审后，甲方根据评审结果一次性结清余款。工程结算报告审核机构：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如遇政府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则按新的评审程序执行）。

3. 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己方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在合同尾部乙方签章处列明。

**第八条 测量成果的权属**

本项目全部测量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合法权益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 保密条款**

除经过甲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甲方及本合同所涉数据、资料或其他非公开信息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应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对测量成果质量终身负责。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确保测量成果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因非甲方原因，承包人提供的测量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或重测，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测量费用；因其所提供的技术服务的实施结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依据本条所承担的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其他同类行为而减免。

2.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及时与工程监理单位联系，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4.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5.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的有关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开展测量服务。

6. 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的过程及成果合法，并不得损害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如发生第三人以前述原

因为由与甲方发生纠纷，使甲方名誉受损害，或向甲方索赔的情况，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带来的后果。

7. 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侵权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仅为乙方履行协议约定服务内容参考之用，乙方保证严格按照甲方所许可使用的知识产权的种类、范围和用途，并按照甲方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之。

9.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均应在合同终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一切资料（含阶段性及最终成果）交于甲方。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测量成果，若因乙方未按时提交测量成果，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对测量成果质量负责，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出现重大事故，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由于非乙方原因，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甲方仅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主张其他补偿、赔偿或罚金，但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4. 合同生效后乙方拒绝或不及时履行合同义务，或非因甲方原因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

5.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补正责任；甲方也可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工作的部分或全部进行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外，还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

8.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的知识产权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且乙方因此取得的全部知识产权或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违约金的，还应赔偿损失。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本条前款所指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的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 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 起诉。

####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必须依照劳动法规的要求，依法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并为作业工人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如因拖欠工人工资而发生集体上访事件，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款垫付工人工资。

2. 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严防腐败行为。乙方如果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而造成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经确认后每查处一次按合同暂定价的 10% 进行罚款，所有罚款在结算款中扣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3. 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且结清费用后，本合同终止。
  5.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联系人:	丁江海
开户银行:		电 话:	13823676001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路支行
签订日期:	2021年11月11日	银行账号:	44250100007300002745
签订地点:			

2.5.3、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B包）  
-鹏坝通道工程(坝光段)规划验收测量服务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120210909001001001



标段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  
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  
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勘  
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A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433.591332万元; B包(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  
司): 267.201575万元; C包(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254.275721万元; D包(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251.03613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

本工程于 2021-09-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11



合同编号: PBT0-2021-002

## 鹏坝通道工程（坝光段）规划验收 测量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鹏坝通道工程（坝光段）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项目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甲 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鹏坝通道工程(坝光段)工程项目规划验收测量工作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测量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

(1) 测量范围为: K0+070.437~K1+888, 测量至两侧建筑边界(周边无建筑物处外扩10m)。

## 第二条 测量内容(包括测量项目工作量等)

1. 一、二级导线测量; 四等水准测量。
2. 1/500 测图(建筑工业区)。
3. 管线竣工测量; 纵断面测量; 横断面测量。
4. 验测平面位置测量。

##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行业规范
2	《1: 500、1: 1000、1: 2000 地形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3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2000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18316-2008	国家标准

## 第四条 测量服务期限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40 日内提交所有测量成果资料,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 第五条 测量成果

1. 本合同所指的测量工程成果组成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提交时间	备注
1	竣工测量报告	4 份	以委托方要求为准	纸质版及电子版各四份

2. 乙方向甲方交付上述约定的测量成果,甲方如需增加测量成果数量,由双方协商解决。

##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收费标准: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深国房【2009】316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3】3号、深国房【2005】256号)文件计算,并下浮 20%。

2.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小写）¥396,415.02元（大写）叁拾玖万陆仟肆佰壹拾伍元零贰分，最终费用以政府结算报告审核机构评审结果为准。

3.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业主的赔偿责任。甲方将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乙方提交经甲方认可的测量成果资料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款的 60%。

2.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鹏坝通道工程（坝光段）竣工验收程序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 90%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90%。结算经深圳市政府相关评审程序评审后，甲方根据评审结果一次性结清余款。工程结算报告审核机构：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如遇政府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则按新的评审程序执行）。

3. 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己方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在合同尾部乙方签章处列明。

#### 第八条 测量成果的权属

本项目全部测量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合法权益归甲方所有。

#### 第九条 保密条款

除经过甲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甲方及本合同所涉数据、资料或其他非公开信息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应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

#####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对测量成果质量终身负责。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确保测量成果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因非甲方原因，承包人提供的测量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或重测，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测量费用；因所提供的技术服务的实施结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依据本条所承担的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其他同类行为而减免。

2.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及时与工程监理单位联系，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4.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5.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的有关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开展测量服务。

6. 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的过程及成果合法，并不得损害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如发生第三人以前述原

因为由与甲方发生纠纷，使甲方名誉受损害，或向甲方索赔的情况，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带来的一切后果。

7. 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侵权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仅为乙方履行协议约定服务内容参考之用，乙方保证严格按照甲方所许可使用的知识产权的种类、范围和用途，并按照甲方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之。

9.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均应在合同终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一切资料（含阶段性及最终成果）交于甲方。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测量成果，若因乙方未按时提交测量成果，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对测量成果质量负责，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出现重大事故，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由于非乙方原因，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甲方仅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主张其他补偿、赔偿或罚金，但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4. 合同生效后乙方拒绝或不及时履行合同义务，或非因甲方原因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

5.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补正责任；甲方也可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工作的部分或全部进行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外，还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

8.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的知识产权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暂定价款 20% 的违约金，且乙方因此取得的全部知识产权或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违约金的，还应赔偿损失。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本条前款所指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 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 起诉。

####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必须依照劳动法规的要求，依法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并为作业工人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如因拖欠工人工资而发生集体上访事件，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款垫付工人工资。

2. 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严防腐败行为。乙方如果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而造成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经确认后每查处一次按合同暂定价的 10% 进行罚款，所有罚款在结算款中扣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3. 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且结清费用后，本合同终止。
  5.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名称(盖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2011 年 10 月 24 日

签订地点:

乙方 名称(盖章):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刁江海

电话: 1382367600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和平路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7300002745

2.5.4、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B包）  
——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120210909001001001

标段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  
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  
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  
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A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433.591332万元; B包(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267.201575万元; C包(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254.275721万元; D包(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251.03613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 ----; ----

本工程于 2021-09-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11



合同编号: XPL-201-0001

## 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规划验收测 量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项目地点: 深圳市

甲 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工程中心

乙 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项目规划验收测量工作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测量范围** (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

(1) 测量范围为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长约1000米,宽约60米,面积约60000平方米,位于龙岗区龙岗街道五联、龙西社区,南起龙盛大道辅道预留路口,北至五联路。测量至两侧建筑边界(周边无建筑物处外扩10m)。

**第二条 测量内容** (包括测量项目工作量等)

1. 一、二级导线测量;四等水准测量。
2. 1/500测图(建筑工业区);道路纵断面测量;道路横断面测量。
3. 管线竣工测量;纵断面测量;横断面测量。
4. 验测平面位置测量;验测高程、高度测量。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行业规范
2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3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2000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18316-2008	国家标准

**第四条 测量服务期限**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30日内提交所有测量成果资料,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第五条 测量成果**

1. 本合同所指的测量工程成果组成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提交时间	备注
1	竣工测量报告	6份	以甲方要求为准	纸质版及电子版各六份

2. 乙方向甲方交付上述约定的测量成果,甲方如需增加测量成果数量,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收费标准：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深国房【2009】316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3】3号、深国房【2005】256号）文件计算，并下浮20%。

2.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小写）¥204,832.19元（大写）贰拾万零肆仟捌佰叁拾贰元壹角玖分，最终费用以政府结算报告审核机构评审结果为准。

3.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业主的赔偿责任。甲方将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乙方提交经甲方认可的测量成果资料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款的60%。

2.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龙岗区协平路市政工程竣工验收程序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90%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90%。结算经深圳市政府相关评审程序评审后，甲方根据评审结果一次性结清余款。工程结算报告审核机构：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如遇政府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则按新的评审程序执行）。

3. 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己方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在合同尾部乙方签章处列明。

**第八条 测量成果的权属**

本项目全部测量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合法权益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 保密条款**

除经过甲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甲方及本合同所涉数据、资料或其他非公开信息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应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对测量成果质量终身负责。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确保测量成果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因非甲方原因，承包人提供的测量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或重测，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测量费用；因其所提供的技术服务的实施结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依据本条所承担的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其他同类行为而减免。

2.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及时与工程监理单位联系，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4.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5.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的有关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开展测量服务。

6. 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的过程及成果合法，并不得损害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如发生第三人以前述原因为由与甲方发生纠纷，使甲方名誉受损害，或向甲方索赔的情况，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带来的后果。

7. 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侵权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仅为乙方履行协议约定服务内容参考之用，乙方保证严格按照甲方所许可使用的知识产权的种类、范围和用途，并按照甲方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之。

9.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均应在合同终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一切资料（含阶段性及最终成果）交于甲方。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测量成果，若因乙方未按时提交测量成果，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对测量成果质量负责，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出现重大事故，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由于非乙方原因，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甲方仅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主张其他补偿、赔偿或罚金，但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4. 合同生效后乙方拒绝或不及时履行合同义务，或非因甲方原因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

5.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补正责任；甲方也可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工作的部分或全部进行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外，还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

8.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的知识产权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暂定价款 20%的违约金，且乙方因此取得的全部知识产权或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违约金的，还应赔偿损失。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本条前款所指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的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 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 起诉。

####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必须依照劳动法规的要求，依法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并为作业工人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如因拖欠工人工资而发生集体上访事件，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款垫付工人工资。

2. 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严防腐败行为。乙方如果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而造成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经确认后每查处一次按合同暂定价的 10%进行罚款,所有罚款在结算款中扣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3. 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且结清费用后,本合同终止。

5.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朱泽金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2011 年 10 月 27 日

签订地点: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刁江海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刁江海

电话: 1382367600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和平路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7300002745

2.5.5、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B包）  
-民治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120210909001001001



标段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  
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  
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  
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A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433.591332万元; B包(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  
司): 267.201575万元; C包(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254.275721万元; D包(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251.03613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 ----; ----

本工程于 2021-09-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11



合同编号: WZ-2021-2001

# 民治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

## 合同



项目名称: 民治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项目地点: 深圳市

甲 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双方友好协商, 就民治综合车场项目规划验收测量工作达成如下协议, 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测量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 测区地理位置等)

(1) 测量范围为民治综合车场, 测量至两侧建筑边界(周边无建筑物处外扩10m)。

## 第二条 测量内容(包括测量项目工作量等)

1. 一、二级导线测量; 四等水准测量。
2. 1/500测图(建筑工业区)。
3. 管线竣工测量; 纵断面测量; 横断面测量。
4. 验测平面位置测量。

##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行业规范
2	《1: 500、1: 1000、1: 2000地形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3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2000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18316-2008	国家标准
6	《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技术规范》	(SZJG 22-2015)	国家标准
7	《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	(深规土[2015]757号)	部门文件

## 第四条 测量服务期限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10日内提交所有测量成果资料,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 工期顺延。

## 第五条 测量成果

1. 本合同所指的测量工程成果组成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提交时间	备注
1	竣工测量报告	6份	以甲方要求为准	纸质版及电子版各六份

2. 乙方向甲方交付上述约定的测量成果, 甲方如需增加测量成果数量, 由双方协商解决。

##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收费标准：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深国房【2009】316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3】3号、深国房【2005】256号）文件计算，并下浮20%。

2.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小写）¥180,444.79元（大写）壹拾捌万零肆佰肆拾肆圆柒角玖分，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结算报告审核机构评审结果为准。该费用包含税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服务事项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甲方的赔偿责任。甲方仅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乙方提交经甲方认可的测量成果资料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款的60%。

2.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民治综合车场工程竣工验收程序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90%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90%。结算经深圳市政府相关评审程序评审后，甲方根据评审结果一次性结清余款。工程结算报告审核机构：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如遇政府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则按新的评审程序执行）。

3. 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己方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在合同尾部乙方签章处列明。

**第八条 测量成果的权属**

本项目全部测量成果除法律规定专属于乙方外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合法权益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 保密条款**

除经过甲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甲方及本合同所涉数据、资料或其他非公开信息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应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对测量成果质量终身负责。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确保测量成果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因非甲方原因，承包人提供的测量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或重测，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测量费用；因其所提供的技术服务的实施结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依据本条所承担的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其他同类行为而减免。

2.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及时与工程监理单位联系,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4.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5.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的有关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开展测量服务。

6. 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的过程及成果合法,并不得损害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如发生第三人以前述原因为由与甲方发生纠纷,使甲方名誉受损害,或向甲方索赔的情况,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带来的一切后果。

7. 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侵权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仅为乙方履行协议约定服务内容参考之用,乙方保证严格按照甲方所许可使用的知识产权的种类、范围和用途,并按照甲方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之。

9.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均应在合同终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一切资料(含阶段性及最终成果)交于甲方。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测量成果,若乙方未按时提交测量成果,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对测量成果质量负责,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出现重大事故,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由于非乙方原因,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甲方仅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主张其他补偿、赔偿或罚金,但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4. 合同生效后乙方拒绝或不及时履行合同义务,或非因甲方原因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

5.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补正责任;甲方也可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工作的部分或全部进行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外,还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

8.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的知识产权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且乙方因此取得的全部知识产权或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违约金的,还应赔偿损失。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本条前款所指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的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必须依照劳动法规的要求，依法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并为作业工人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如因拖欠工人工资而发生集体上访事件，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款垫付工人工资。
2. 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严防腐败行为。乙方如果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而造成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经确认后每查处一次按合同暂定价的 10% 进行罚款，所有罚款在结算款中扣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3. 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且结清费用后，本合同终止。
5.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2021 年 11 月 11 日

签订地点: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刁江海

电话: 1382367600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和平路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7300002745

2.5.6、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招标（B包）  
-盐田北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服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120210909001001001



标段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等15个项目规划验收测量批量  
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  
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勘  
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A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433.591332万元; B包(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267.201575万元; C包(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254.275721万元; D包(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 251.03613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

本工程于 2021-09-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11





合同编号: YTB-2021-0001

## 盐田北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盐田北综合车场工程规划验收测量

项目地点: 深圳市

甲 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规划验收测量服务合同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盐田北综合车场项目规划验收测量工作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测量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

(1) 测量范围为盐田北综合车场,测量至两侧建筑边界(周边无建筑物处外扩10m)。

## 第二条 测量内容(包括测量项目工作量等)

1. 一、二级导线测量;四等水准测量。
2. 1/500测图(建筑工业区)。
3. 管线竣工测量;纵断面测量;横断面测量。
4. 验测平面位置测量。

##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行业规范
2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3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2000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18316-2008	国家标准
6	《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技术规范》	(SZJG 22-2015)	国家标准
7	《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	(深规土[2015]757)	部门文件

## 第四条 测量服务期限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提交所有测量成果资料,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 第五条 测量成果

1. 本合同所指的测量工程成果组成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提交时间	备注
1	竣工测量报告	6份	以甲方要求为准	纸质版及电子版各四份

2. 乙方向甲方交付上述约定的测量成果,甲方如需增加测量成果数量,由双方协商解决。

##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收费标准：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深国房【2009】316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3】3号、深国房【2005】256号）文件计算，并下浮~~20%~~。

2.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小写）¥130,640.83元（大写）壹拾叁万零陆佰肆拾圆捌角叁分，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结算报告审核机构评审结果为准。该费用包含税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服务事项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甲方的赔偿责任。甲方仅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乙方提交经甲方认可的测量成果资料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款的60%。
2.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盐田北综合车场工程竣工验收程序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90%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90%。结算经深圳市政府相关评审程序评审后，甲方根据评审结果一次性结清余款。工程结算报告审核机构：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如遇政府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则按新的评审程序执行）。
3. 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己方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在合同尾部乙方签章处列明。

第八条 测量成果的权属

本项目全部测量成果除法律规定专属于乙方外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合法权益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 保密条款

除经过甲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甲方及本合同所涉数据、资料或其他非公开信息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应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对测量成果质量终身负责。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确保测量成果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因非甲方原因，承包人提供的测量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或重测，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测量费用；因所提供的技术服务的实施结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依据本条所承担的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其他同类行为而减免。

2.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及时与工程监理单位联系,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4.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5.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的有关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开展测量服务。

6. 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的过程及成果合法,并不得损害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如发生第三人以前述原因因为与甲方发生纠纷,使甲方名誉受损害,或向甲方索赔的情况,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带来的一切后果。

7. 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侵权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仅为乙方履行协议约定服务内容参考之用,乙方保证严格按照甲方所许可使用的知识产权的种类、范围和用途,并按照甲方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之。

9.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均应在合同终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一切资料(含阶段性及最终成果)交于甲方。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测量成果,若乙方未按时提交测量成果,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应对测量成果质量负责,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出现重大事故,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由于非乙方原因,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甲方仅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主张其他补偿、赔偿或罚金,但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4. 合同生效后乙方拒绝或不及时履行合同义务,或非因甲方原因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

5.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补正责任;甲方也可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工作的部分或全部进行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合同款项外,还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

8.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的知识产权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暂定价款20%的违约金,且乙方因此取得的全部知识产权或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违约金的,还应赔偿损失。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本条前款所指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的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必须依照劳动法规的要求，依法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并为作业工人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如因拖欠工人工资而发生集体上访事件，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款垫付工人工资。
2. 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严防腐败行为。乙方如果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而造成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经确认后每查处一次按合同暂定价的 10%进行罚款，所有罚款在结算款中扣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3. 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且结清费用后，本合同终止。
5.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2021 年 11 月 11 日

签订地点: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刁江海

电话: 1382367600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和平路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7300002745

### 3、项目负责人业绩一览表

姓名	王志豪	所属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在所属单位缴纳社保时间	275 月
执业（注册）资格	注册测绘师	职称证书（专业）	测绘正高级工程师	出生年月	1978. 10
代表业绩	项目名称：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项目类型：城市道路工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GPS 二级控制点，四等水准测量，1/500 竣工图测绘，管线竣工测量，横纵断面测量，验测高程、高度，验测平面坐标，规划定桩测量及配合发包人办理规划验收等；合同金额：228.547930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08 月 28 日；在该项目任职岗位：项目负责人。				

注：1、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评审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优先提供单个合同额 $\geq 50$  万元的业绩。

2、业绩资料应能显示该人员是否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技术负责人）职务。

3.1、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项目负责人详见合同第2页第7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920200018005001

标段名称：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28.54793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2024-07-13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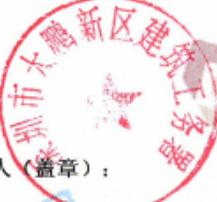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3

查验码：JY2024081655065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QT2024-136

## 竣工测绘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  
工程竣工测量

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26日

# 测绘委托协议

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的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测绘工作范围

测区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具体作业范围和作业内容由甲方人员现场指定或以甲方给定的红线范围为准。

## 第二条 测绘工作内容(测绘内容:包括测绘项目和工作量等)

包括但不限于 GPS 二级控制点, 四等水准测量, 1/500 竣工图测绘, 管线竣工测量, 横纵断面测量, 验测高程、高度, 验测平面坐标, 规划定桩测量及配合发包人办理规划验收等。

##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与有关技术规定的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国家标准
2	《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程》	CJJ/T73-2019	行业标准
3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	GB/T12898-2009	国家标准
4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24356-2009	国家标准
5	《测绘技术总结编写规定》	CH1001-2005	国家标准
6	《1: 500、1: 1000、1: 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07	国家标准
7	《房产测量规范》	GB/T17986.1-2000	国家标准
8	《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技术规范》	SZJG 22-2015	地方标准

##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1、自测绘委托书发出之日起 2 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2、甲方应为乙方办理测绘必需的证件及证明,并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

3、甲方应保证按合同约定付款。

##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 5 日内,组织队伍进场作业。  
2、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有关要求制定工作计划,确保测绘项目如期完成。  
3、乙方应加强质量管理,把好二检一审产品质量关。  
4、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安全生产规定,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测绘工作期

间，乙方工作人员、设备所发生的任何损害或给第三方造成损害的，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5、乙方不得将本协议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6、乙方对测绘成果质量终身负责。

7、乙方授权 王志豪 担任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 项目的（竣工测量）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竣工测量）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 第六条 测绘项目进度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备注
1	地界放点\测点	/	
2	地类测点	/	
3	建（构）筑物、附着物面积测量	/	
4	点状/线状构筑物、附着物测点	/	

上表中“完成时间”及第八条中的“提交时间”如双方认为有必要，经协商一致，可对中间过程的期限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 第七条 测绘项目费用

1、收费标准：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

2、结算及付款方式

本工程采用固定报价，招标估价为 285.684913 万元，下浮 20%，本次招标合同价暂定为 228.547930 万元，根据图纸预估工程量，按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收费标准计算。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工程量为准，最终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付款方式：（1）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竣工测量报告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50%；

（2）余款在该项目完成规划验收手续且完成本合同结算审核后 30 日内，向乙方一次性付清款项。（若出现超付现象，乙方必须退还超付款项）

本合同约定的甲方付款均指甲方办理付款审批手续的时间，因政府财务部门支付程序原因导致支付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乙方有义务在甲方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甲方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的财政支付政策为准。

#### 第八条 测绘成果

1、工期：现场具备测量条件后 60 日历天内。

2、测绘成果：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按照甲方的工作要求提供《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竣工测量报告》成果文件，并配合甲方办理规划验收，确保测绘成果满足规划验收相关要求。

#### 第九条 测绘成果的权属

本协议所指的全部测绘成果的所有权属于甲方。

#### 第十条 保密条款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资料并保守秘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属于甲方的成果和资料为自己谋利或提供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协议价款总额的 10 % 支付违约金，造成损失的还需赔偿实际损失。

甲方对乙方承担同等的保密义务。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甲方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中途停止或解除的，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进入现场并已实际开展工作的，按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测绘费用。

##### 2、乙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中途停止或解除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并退回已收取款项。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提交测绘成果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拖延损失费，每天的拖延损失费按合同价款的 1%，迟延达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3) 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重测，费用由乙方承担；重测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四条 附则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 陆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

电 话：

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王志豪

电 话：1382378170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1334

签订时间：2024 年 8 月 26 日

### 3.2、项目负责人资质证明材料

姓名	王志豪	专业	工程测量
职称	测绘正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
身份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毕业证书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5%;">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普通高等学校</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毕业证书</b></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p> <p>No. 01727421</p> </div> <div style="width: 5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生 王志豪 性别 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九七八年十月一日生,于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在本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测量 专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校(院)长: 王德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校名: 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校编号: 90005120020500169</p> </div> </div>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王志豪  
身份证号: 410728197810010511



职称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 测绘

级    别: 正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1030010593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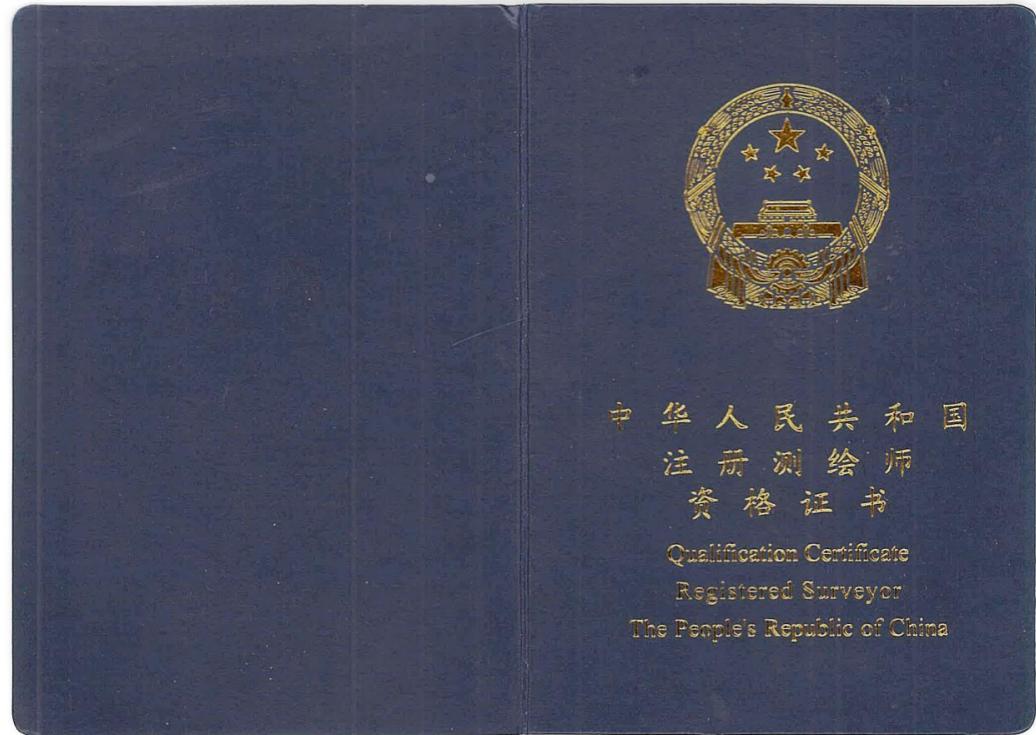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测  
绘师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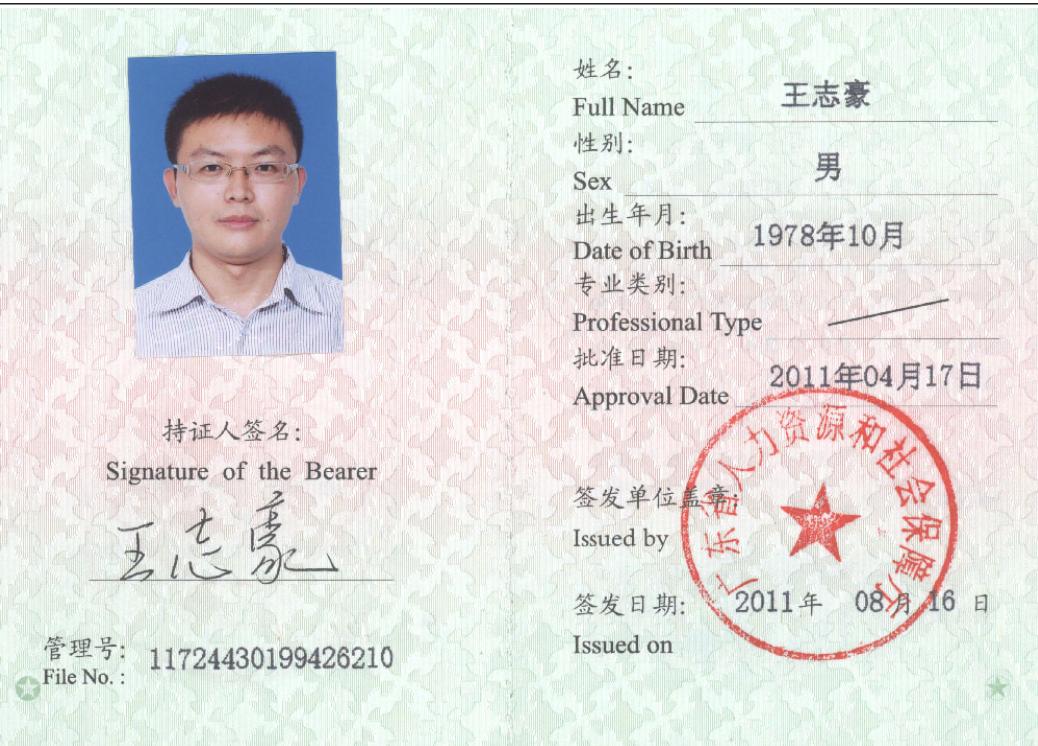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0002637  
No. : 0002637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王志豪

证书编号: 224402255(00)



证书流水号: 91340

有效期至: 2028-03-18



查询平台: 注册测绘师管理系统  
<https://rsurveyor.ch.mnr.gov.cn/XZSP/Classification.html>

技术能手证书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志豪

社保电脑号：601233597

身份证号码：4107281978100105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7686.0	1152.9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5.82	7686	61.49	15.37
2024	02	705076	7686.0	1152.9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5.82	7686	61.49	15.37
2024	03	705076	7686.0	1152.9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1.52	7686	61.49	15.37
2024	04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1.52	7686	61.49	15.37
2024	05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1.52	7686	61.49	15.37
2024	06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1.52	7686	61.49	15.37
2024	07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08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09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10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11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12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1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2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3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4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5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6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7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8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9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10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11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12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合计			30205.98	14757.12			9223.2	3689.28			922.32		691.01	475.70	368.8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11cb69r）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拟派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除外）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执业资格证书	职称证书（专业）	社保月份	备注
1	罗凌燕	项目技术负责人	注册测绘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2	周贻港	审定	注册测绘师	测绘正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3	路武生	审核	注册测绘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4	谢文军	项目技术顾问	注册测绘师	测绘正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5	孙罗庆	测绘主管	注册测绘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6	梅伟华	监测技术人员	测绘高级工程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7	曾强	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8	李学元	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测绘工程师	2024.01- 2025.12	
9	张长迪	监测技术人员	/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10	钟清祥	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11	赵世阳	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测量助理工程师	2024.01- 2025.12	
12	侯辉娇子	资料员	注册测绘师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24.01- 2025.12	
13	刘辉宝	资料员	/	测绘工程师	2024.01- 2025.12	
14	唐宏涛	测量员	/	测绘工程师	2024.01- 2025.12	
15	周兵兵	测量员	/	测绘工程师	2024.01- 2025.12	
16	傅崇兵	测量员	/	测绘工程师	2024.01- 2025.12	
17	王俊辉	测量员	/	测绘工程师	2024.01- 2025.12	

18	何志磊	专职安全员	/	测绘助理工程师	2024. 01- 2025. 12	
----	-----	-------	---	---------	-----------------------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4.1、罗凌燕（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罗凌燕	专业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长安大学
身份证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



注册测  
绘师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04550  
No. : 0004550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罗凌燕

管理号: 12724430199083014  
File No. :

姓名: 罗凌燕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2年06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2年09月2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01月30日  
Issued o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凌燕

社保电脑号：615277919

身份证号码：4304261982060849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2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3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4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5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6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7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8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9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0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1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2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3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4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5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6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7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8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9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0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合计			24405.3	11923.2			7924.8	3169.92			792.6				558.02	192.32	298.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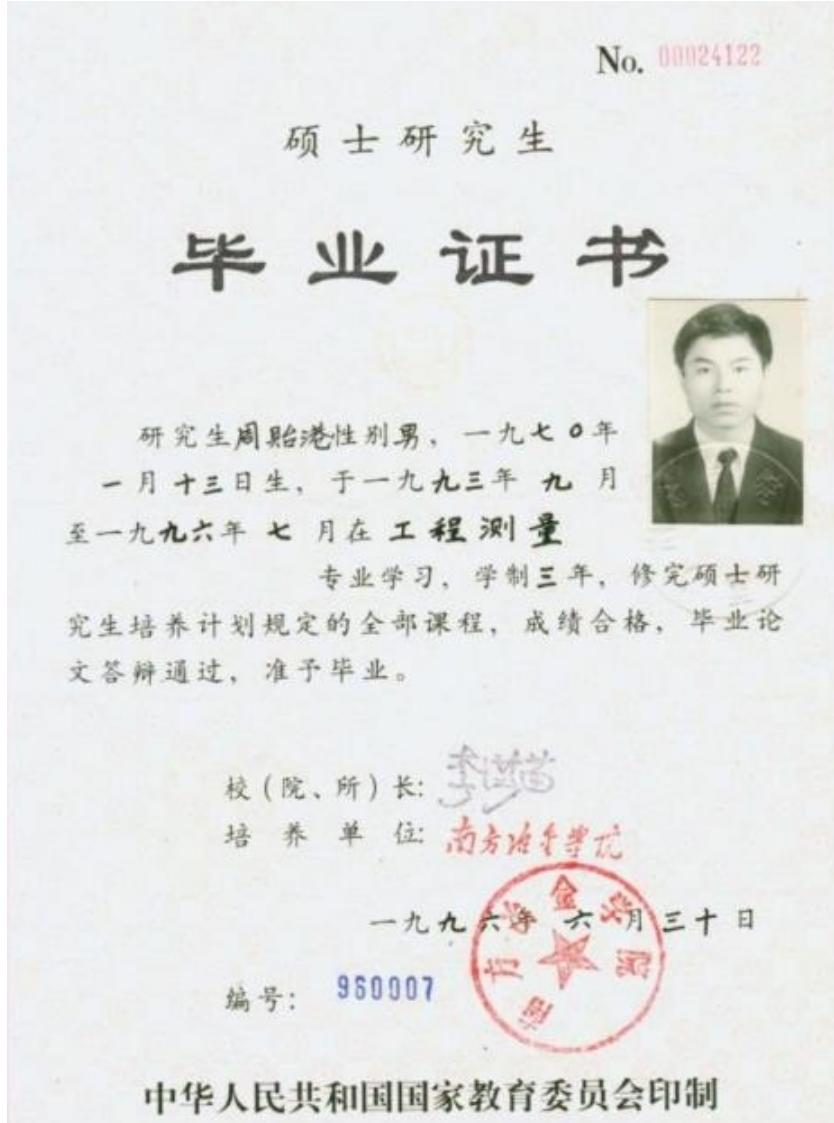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0fdf2f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2、周贻港（测绘正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周贻港	专业	工程测量
职称	测绘正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南方冶金学院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周贻港

身份证号: 362101197001180750



职称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 测绘

级别: 正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1148075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8月01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测绘  
师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盼进

社保电脑号: 2033394

身份证号码: 36210119700118075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76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8676.0	1301.4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29.15	8676	69.41	17.35
2024	02	705076	8676.0	1301.4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29.15	8676	69.41	17.35
2024	03	705076	8676.0	1301.4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24.29	8676	69.41	17.35
2024	04	705076	8676.0	1388.16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24.29	8676	69.41	17.35
2024	05	705076	8676.0	1388.16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24.29	8676	69.41	17.35
2024	06	705076	8676.0	1388.16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24.29	8676	69.41	17.35
2024	07	705076	8676.0	1388.16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4	08	705076	8676.0	1388.16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4	09	705076	8676.0	1388.16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4	10	705076	8676.0	1388.16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4	11	705076	8676.0	1388.16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4	12	705076	8676.0	1388.16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01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02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03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04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05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06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07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08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09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10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11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2025	12	705076	8676.0	1474.92	694.08	1	8676	433.8	173.52	1	8676	43.38	8676	34.7	8676	69.41	17.35
合计			34096.68	16657.92			10411.2	4164.48			10411.12		780.06	665.82	41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425f11e8a8j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3、路武生（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路武生	专业	工程测量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武汉大学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  
证书

照片



路武生 于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 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测绘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注册  
测绘  
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路武生

证书编号：214402220(00)



证书流水号：88862

有效期至：2027-12-23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4669

姓 名:路武生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2年05月0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4月25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08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路武生

社保电脑号：600479629

身份证号码：4123251972050212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2024	02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2024	03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2024	04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2024	05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2024	06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2024	07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2024	08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2024	09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2024	10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2024	11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2024	12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0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0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03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04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05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06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07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08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09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10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1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2025	1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11522dr）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4、谢文军（测绘工程正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谢文军	专业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职称	测绘正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长安大学
身份证证			
毕业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文军

身份证号：41302319821218481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21691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注册测  
绘师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 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p> <p>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p> <p>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p> <p>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 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p> <p>编号: No. : 0007784</p>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u>谢文军</u></p> <p>管理号: 2015072440722015449924000713 File No. :</p> <p>姓名: 谢文军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2年12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5年09月20日 Approval Date _____</p> <p>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年01月30日 Issued on</p>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谢文军

证书编号：204401772(00)



证书流水号：79334

有效期至：2026-05-08



查询平台：注册测绘师管理系统  
<https://rsurveyor.ch.mnr.gov.cn/XZSP/Classification.html>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文军

社保电脑号：619600098

身份证号码：413023198212184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7686.0	1152.9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5.82	7686	61.49	15.37
2024	02	705076	7686.0	1152.9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5.82	7686	61.49	15.37
2024	03	705076	7686.0	1152.9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1.52	7686	61.49	15.37
2024	04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1.52	7686	61.49	15.37
2024	05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1.52	7686	61.49	15.37
2024	06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21.52	7686	61.49	15.37
2024	07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08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09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10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11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4	12	705076	7686.0	1229.76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1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2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3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4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5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6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7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8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09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10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11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2025	12	705076	7686.0	1306.62	614.88	1	7686	384.3	153.72	1	7686	38.43	7686	30.74	7686	61.49	15.37
合计			30205.98	14757.12			9223.2	3689.28			922.32		691.01	475.70	368.8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114e48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5、孙罗庆（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孙罗庆	专业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身份证证			
毕业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孙罗庆  
身份证号：36073319881218051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49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测  
绘师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  
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

编号: CH 00010735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孙罗庆

管理号: 2016072440722016449906000789  
File No.

姓名: 孙罗庆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8年12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6年09月25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7年1月12日  
Issued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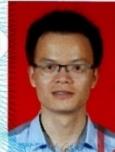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孙罗庆

证书编号：174400894(00)



证书流水号：79332

有效期至：2026-06-0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罗庆

社保电脑号：639119758

身份证号码：3607331988121805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2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3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4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5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6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7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8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9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0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1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2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3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4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5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6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7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8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9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0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合计			24405.3	11923.2			7924.8	3169.92			792.6				558.02	192.32	298.0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11ea2b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6、梅伟华（测绘高级工程师）

姓名	梅伟华	专业	测绘工程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身份证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梅伟华

身份证号：36250219880109185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806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梅伟华

社保电脑号: 609446760

身份证号码: 36250219880109185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76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2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3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4	705076	4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12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1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2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3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4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5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6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7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8.99	4248	33.98	8.5
2025	08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8.99	4248	33.98	8.5
2025	09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8.99	4248	33.98	8.5
2025	10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1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2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名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11daf2b）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4.7、曾强（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曾强	专业	地理信息系统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西南科技大学
身份证			
毕业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曾强

身份证号: 510521198903111250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测绘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1148548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8月01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测  
绘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曾强

证书编号： 224402338(00)



证书流水号： 93072

有效期至： 2028-05-2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强

社保电脑号：642069880

身份证号码：5105211989031112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705076	4248.0	594.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2	705076	4248.0	594.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3	705076	4248.0	594.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4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5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6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7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08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09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0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1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2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1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2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3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4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5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6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7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8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9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0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1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2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0f1723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4.8、李学元（测绘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李学元	专业	测绘工程
职称	测绘助理工程师	毕业院校	黑龙江工程学院
身份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p> <p>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8.23-2041.08.23</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姓名: 李学元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年7月29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622301199407293118</p> </div> </div>		
毕业证书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普通高等学校</p> <h1>毕业证书</h1> <p>学生 李学元 性别 男, 1994年 07 月 29 日生, 于 2013</p> <p>年 08 月至 2017 年 06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p> <p>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 名: 黑龙江工程学院</p> <p>证书编号: 118021201705112980</p> <p>校 (院) 长: 张洪印</p> <p>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div>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学元

身份证号：6223011994072931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761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  
测绘  
师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学元

社保电脑号: 647075402

身份证号码: 6223011994072931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76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705076	4752.0	712.8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5.97	4752	38.02	9.5
2024	02	705076	4752.0	712.8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5.97	4752	38.02	9.5
2024	03	705076	4752.0	712.8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3.31	4752	38.02	9.5
2024	04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3.31	4752	38.02	9.5
2024	05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3.31	4752	38.02	9.5
2024	06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3.31	4752	38.02	9.5
2024	07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08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09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10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11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12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1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2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3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4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5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6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7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8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9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10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11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12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425f0ef3f9a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4.9、张长迪（测绘高级工程师）

姓名	张长迪	专业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吉林大学
身份证			
毕业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张长迪  
身份证号: 320721198212085474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测绘  
级 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203001075060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2年07月01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地籍测绘大队文件

深地籍〔2016〕8号

通过市  
级或以  
上房产  
测绘能  
力考试  
合格

**深圳市地籍测绘大队关于公布2016年房产测  
绘技术培训考核通过人员名单的通知**

各科室、中队，各资格供应商：

为更好地落实我单位测绘资格供应商相关制度，提高房产测绘作业人员技术水平和质量，补充从业人员数量，大队根据工作需要组织了房产测绘技术培训，并于6月27日举行了房产测绘技术能力考核。现将2016年房产测绘技术培训考核通过人员名单予以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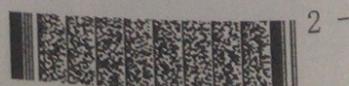
特此通知。

附件：2016年房产测绘技术培训考核通过人员名单（共157人）



深圳市地籍测绘大队办公室

2016年8月3日印发



2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3人)

蓝辉 邓勇 贺宇峰 王文哲 陈志明 那昊亮  
牟升华 薛凯健 刘远山 邹培炎 任晓乾 林争  
王小东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7人)

陆游 樊晓利 梁向华 向左凡 罗凌燕 杨秋凤

张长迪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人)

闫磊 王双龙 陆冲 郝埃俊

深圳市华韵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11人)

徐林 龚泽友 孙永平 王求斌 文学才 夏孔超  
周宇艳 逢杰 戴志浩 李岚强 黎金峰

深圳市好山水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11人)

王镗植 吴万青 杨志鹏 汤英贵 从优哲 吴伟武  
刘朔 左盼盼 廖乐超 牛伟云 林烁

深圳市国测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7人)

陆珍珍 董宇 赵大勇 郑武雄 宋长清 罗敏奇  
朱玉逍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长迪

社保电脑号：613377359

身份证号码：32072119821208547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5724.0	858.6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19.23	5724	45.79	11.45
2024	02	705076	5724.0	858.6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19.23	5724	45.79	11.45
2024	03	705076	5724.0	858.6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16.03	5724	45.79	11.45
2024	04	705076	5724.0	915.84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16.03	5724	45.79	11.45
2024	05	705076	5724.0	915.84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16.03	5724	45.79	11.45
2024	06	705076	5724.0	915.84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16.03	5724	45.79	11.45
2024	07	705076	5724.0	915.84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4	08	705076	5724.0	915.84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4	09	705076	5724.0	915.84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4	10	705076	5724.0	915.84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4	11	705076	5724.0	915.84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4	12	705076	5724.0	915.84	457.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01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02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03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04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05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06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07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08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09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10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11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2025	12	705076	5724.0	973.08	457.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24	22.9	5724	45.79	11.45
合计			22495.32	10990.08			7924.8	3169.92			792.6		511.18	274.8	5098.9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1203ec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4.10、钟清祥（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钟清祥	专业	测量工程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成都理工学院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钟清祥 于二〇〇九年

十二月，经深圳市建筑工程高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测绘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注册测  
绘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钟清祥

证书编号：204401817(00)



证书流水号：79333

有效期至：2026-06-10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清祥

社保电脑号：2035139

身份证号码：441424197210052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2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3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4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5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6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7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8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9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0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1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2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3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4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5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6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7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8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9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0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合计			24405.3	11923.2			7924.8	3169.92			792.6		558.02	192.32	298.0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0fb010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11、赵世阳（测绘助理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赵世阳	专业	测绘工程
职称	测量助理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中南大学
身份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b>中华人民共和国</b> <b>居民身份证</b></p> <p>签发机关 涡阳县公安局</p> <p>有效期限 2016.02.03-2026.02.03</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姓名 赵世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2 月 6 日 住址 河南省涡阳县泰山庙镇荣庄村委关帝</p> <p>公民身份号码 412822199502066511</p> </div> </div>		
毕业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0091</p> <p><b>普通高等学校</b> <b>毕业证书</b></p> <p>学生 赵世阳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二月六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p> <p>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名: 中南大学</p> <p>证书编号: 105331201705100151</p> <p>校 长: 田红旗</p> <p>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div>		

学位  
证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赵世阳

身份证号：41282219950206651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测量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0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职人员申报）

证书编号：1903046002361

发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0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  
测绘  
师



#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Certificate of Occupational Skill Level

<p>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Occupational Skill Level</p>		
<p>赵世阳 同志在 <u>2021年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u> 职业 技能大赛 <u>工程测量员</u> 比赛 项目中 <u>成绩合格</u>，给予晋升 <u>工程测量员</u> 职业 <u>三级</u></p>		<p>姓名: <u>赵世阳</u> Name</p>
		<p>证件类型: <u>居民身份证</u> ID Type</p>
		<p>证件号码: <u>412822199502066511</u> ID No.</p>
		<p>职业名称: <u>工程测量员</u> Occupation</p>
		<p>工种/职业方向: _____</p>
		<p>职业技能等级: <u>三级</u> Skill Level</p>
		<p>证书编号: <u>S000044000000213J00785</u> Certificate No.</p>
<p>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广东省职业技能服务指导中心代章) 发证日期: <u>2021年11月28日</u> Issue date <u>2021-11-28</u></p>		
<p>证书信息查询网址: <a href="http://jndj.osta.org.cn">http://jndj.osta.org.cn</a></p>		

验证成功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证书联网查询	相关政策文件
----------	--------	--------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S000044000000213J00785

412822199502066511

赵世阳

**查询**

注：1、查询证书需输入姓名、证件号码、证书编号  
2、仅能查询人社部门备案的评价机构颁发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非人社部门备案的评价机构颁发的证书不在本网站查询

输入“姓名、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三项信息方可查询；查询结果对“姓名、证件号码”进行部分隐藏处理

# OSTA 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

首页	职业资格评价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证书联网查询	相关政策文件
----	--------	----------	--------	--------

当前位置： 证书联网查询 / 查询结果

## 查询结果

证书1

### 基础信息

姓名	**阳	职业名称	工程测量员	工种名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职业技能等级	三级	证书编号	S00004400000213100785
证件号码	*****6511	评价机构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会委员会	发证机构	广东省职业技能服务指导中心代章(广)
		发证日期	2021-11-28		

### 证书信息

姓名	**阳	职业名称	工程测量员	工种名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职业技能等级	三级	证书编号	S00004400000213100785
证件号码	*****6511	评价机构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会委员会	发证机构	广东省职业技能服务指导中心代章(广)
		发证日期	2021-11-28		

以上查询服务由广东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提供  
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提供技术平台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世阳

社保电脑号: 649399506

身份证号码: 4128221995020665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76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3762.0	526.68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2.64	3762	30.1	7.52
2024	02	705076	3762.0	526.68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2.64	3762	30.1	7.52
2024	03	705076	3762.0	526.68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0.53	3762	30.1	7.52
2024	04	705076	3762.0	564.3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0.53	3762	30.1	7.52
2024	05	705076	3762.0	564.3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0.53	3762	30.1	7.52
2024	06	705076	3762.0	564.3	30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0.53	3762	30.1	7.52
2024	07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4	08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4	09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4	10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4	11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4	12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01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02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03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04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05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06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07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08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09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10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11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2025	12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62	15.05	3762	30.1	7.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425f115122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12、侯辉娇子（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姓名	侯辉娇子	专业	地理信息系统、测绘工程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中山大学、武汉大学
身份证			
毕业证书			

硕士学位



武汉大学  
硕士 学位 证书



侯辉娇子,女, 1989年1月6日生,  
在武汉大学完成了 工程(测绘工程) 硕士  
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程 硕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窦贤康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专业学位证书编号: 1048632021203091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侯辉娇子  
身份证号: 659001198901062420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测绘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003001041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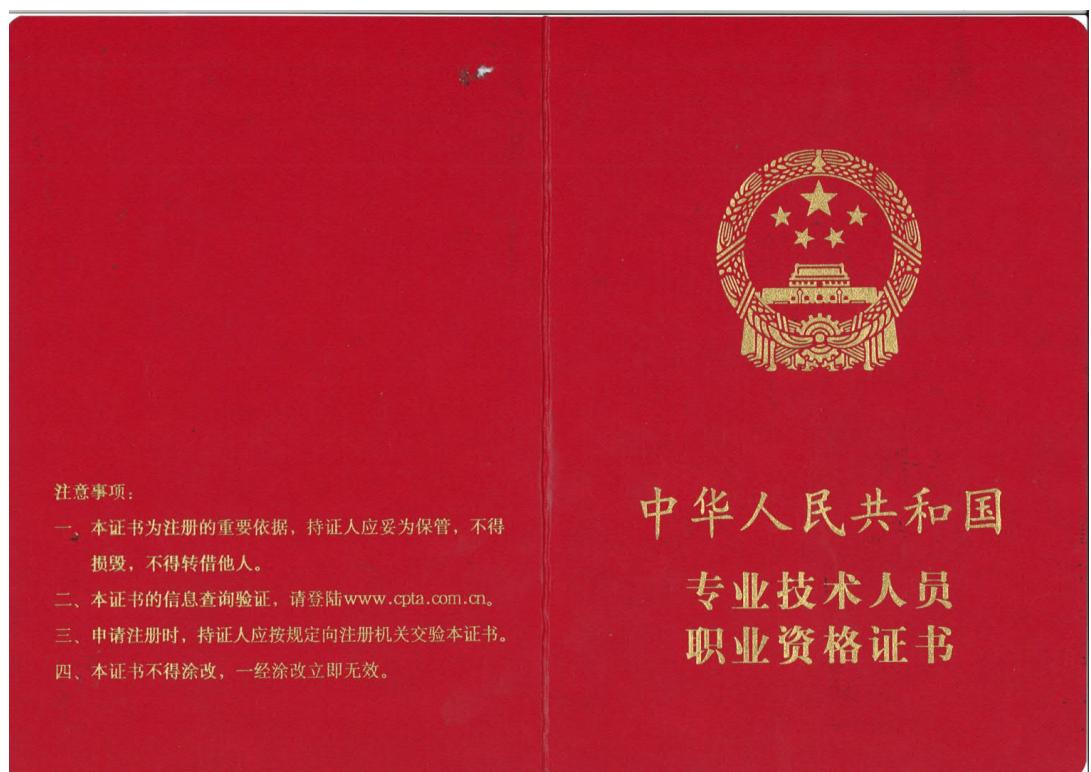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  
测绘  
师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侯辉娇子

社保电脑号：629538910

身份证号码：6590011989010624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5976.0	896.4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20.08	5976	47.81	11.95
2024	02	705076	5976.0	896.4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20.08	5976	47.81	11.95
2024	03	705076	5976.0	896.4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16.73	5976	47.81	11.95
2024	04	705076	5976.0	956.16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16.73	5976	47.81	11.95
2024	05	705076	5976.0	956.16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16.73	5976	47.81	11.95
2024	06	705076	5976.0	956.16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16.73	5976	47.81	11.95
2024	07	705076	5976.0	956.16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4	08	705076	5976.0	956.16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4	09	705076	5976.0	956.16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4	10	705076	5976.0	956.16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4	11	705076	5976.0	956.16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4	12	705076	5976.0	956.16	4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01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02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03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04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05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06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07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08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09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10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11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2025	12	705076	5976.0	1015.92	478.0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976	23.9	5976	47.81	11.95
合计			23485.68	11473.92			7924.8	3169.92			792.6					2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0ef1e8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4.13、刘辉宝（测绘工程师）

姓名	刘辉宝	专业	土木工程
职称	测绘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东北大学
身份证	 <p>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p> <p>姓名: 刘辉宝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日期: 1974年11月1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5号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2.25-2031.02.25 公民身份号码: 432624197411154918</p>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p> <p>毕业证书</p> <p>学生 刘辉宝 性别 男,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十五日生, 于二〇一七年三月至二〇一九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网络教育)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名:  证书编号: 101457201905005420</p> <p>校(院)长: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刘辉宝  
身份证号: 432624197411154918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测绘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1年04月18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103003059296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城镇  
排水  
管道  
检测  
与评  
估及  
非开  
挖修  
复证  
书

## 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 证书



身份证号: 432624197411154918  
ID card number

证书编号: PS24065  
Registration Number

颁证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日期: 2027年04月30日  
Expiration Date

兹证明 刘辉宝 通过了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课程统一培训,具备项目要求的业务知识水平和管理能力。

特发此证



指导单位: 中国测绘学会地下管线专业委员会

市政  
排水  
管道  
有限  
空间  
作业  
安全  
培训  
证书

## 市政排水管道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培训证书



刘辉宝 同志于2023年6月27日至6月29日参加市政排水管道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培训,完成规定课程的学习共计24学时,经考核成绩合格,特此发证。

身份证号: 432624197411154918  
ID card number

证书编号: YX20230289  
Certificate Number

颁证日期: 2023年6月29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日期: 2026年6月28日  
Date of Expiry

指导单位:  
中国测绘学会地下管线专业委员会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辉宝

社保电脑号: 601229427

身份证号码: 4326241974111549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76

计算单位：元

冬注

- 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0fc822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4.14、唐宏涛（测绘工程师）

姓名	唐宏涛	专业	地球物理学
职称	测绘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中国地质大学
身份证			
毕业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唐宏涛  
身份证号: 430421199101168078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测绘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1年04月18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103003059317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城镇  
排水  
管道  
检测  
与评  
估及  
非开  
挖修  
复证  
书

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  
证书



身份证号: 430421199101168078

ID card number

证书编号: PS24076

Registration Number

颁证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日期: 2027年04月30日

Expiration Date

兹证明 唐宏涛 通过了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课程统一培训,具备项目要求的业务知识水平和管理能力。

特发此证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工程学院  
管道工程研究中心  
Pipeline Engineering Research Center  
Of Engineering.cug-wuhan

指导单位: 中国测绘学会地下管线专业委员会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宏涛

社保电脑号：641912625

身份证号码：4304211991011680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2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3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4	705076	4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5	705076	4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6	705076	4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7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08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09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0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1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2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1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2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3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4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5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6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7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8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9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0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1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2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1124ce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15、周兵兵（测绘工程师）

姓名	周兵兵	专业	地球物理学
职称	测绘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身份证件			
毕业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周兵兵  
身份证号: 420983199110022577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测绘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1年04月18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103003059333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兵兵

社保电脑号: 638837215

身份证号码: 42098319911002257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76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705076	4752.0	712.8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5.97	4752	38.02	9.5
2024	02	705076	4752.0	712.8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5.97	4752	38.02	9.5
2024	03	705076	4752.0	712.8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3.31	4752	38.02	9.5
2024	04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3.31	4752	38.02	9.5
2024	05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3.31	4752	38.02	9.5
2024	06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3.31	4752	38.02	9.5
2024	07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08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09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10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11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4	12	705076	4752.0	760.32	380.1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1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2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3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4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5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6	705076	4752.0	807.84	380.1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7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8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09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10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11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2025	12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2	19.01	4752	38.02	9.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425f11306as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4.16、傅崇兵（测绘工程师）

姓名	傅崇兵	专业	工程管理
职称	测绘工程师	毕业院校	深圳大学
身份证	 		
毕业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傅崇兵  
身份证号：5105221972072433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  
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185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市政  
排水  
管道  
有  
限  
空  
间  
作  
业  
安  
全  
培  
训  
证  
书

市政排水管道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培训证书



傅崇兵 同志于2023年6月27日至6月29日参加市政排水管道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培训，完成规定课程的学习共计24学时，经考核成绩合格，  
特此发证。

身份证号: 510522197207243315  
ID card number

证书编号: YX20230290  
Certificate Number

颁证日期: 2023年6月29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日期: 2026年6月28日  
Date of Expiry

指导单位:  
中国测绘学会地下管线专业委员会

北京市城市管理  
高级技术学校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傅崇兵

社保电脑号: 601229422

身份证号码: 5105221972072433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1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2	705076	1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3	705076	1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4	705076	1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5	705076	1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6	705076	1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7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08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09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0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1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2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1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2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3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4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5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6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7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8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9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0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1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2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合计			17715.3	8643.36	7924.8	3169.92	79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381.92	813.52	201.0

### 备注:

- 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0f1472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汪明志田章

#### 4.17、王俊辉（测绘工程师）

姓名	王俊辉	专业	测绘工程
职称	测绘工程师	毕业院校	湘潭大学
身份证			
毕业证书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俊辉  
身份证号：43070219931006003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93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俊辉

社保电脑号：647075632

身份证号码：430702199310060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3924.0	588.6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3.18	3924	31.39	7.85	
2024	02	705076	3924.0	588.6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3.18	3924	31.39	7.85	
2024	03	705076	3924.0	588.6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0.99	3924	31.39	7.85	
2024	04	705076	3924.0	627.84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0.99	3924	31.39	7.85	
2024	05	705076	3924.0	627.84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0.99	3924	31.39	7.85	
2024	06	705076	3924.0	627.84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0.99	3924	31.39	7.85	
2024	07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08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09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10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11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12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1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2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3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4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5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6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7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8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9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10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11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12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合计			17413.98	2487.84	7924.8	3169.92	792.6									352.92	53.36	188.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f0fdb54a）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18、何志磊（测绘助理工程师、安全员）

姓名	何志磊	专业	测绘工程
职称	测绘助理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身份证			
毕业证书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4667

姓 名: 何志磊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0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4月25日

有 效 期: 2023年05月25日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何志磊

身份证号：44140219841018041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3月0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85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何志磊

社保电脑号: 605770671

身份证号码: 4414021984101804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76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4	01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2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4.27	4248	33.98	8.5
2024	03	705076	4248.0	637.2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4	705076	4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5	705076	4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6	705076	4248.0	679.68	339.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1.89	4248	33.98	8.5
2024	07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08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09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0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1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4	12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1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2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3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4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5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6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7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8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09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0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1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2025	12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48	16.99	4248	33.98	8.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425f0fb063t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76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5、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承诺函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若我方有幸中标，我方承诺按照附表《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表》配置本项目机械设备。

承诺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01 月 07 日

附表：

### 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	招标文件要求数量	投标人提供数量
1	全站仪（精度指标：≤2 秒）	≥1 台	5
2	全站仪（精度指标：≤6 秒）	≥1 台	5
3	电子水准仪（精度指标：每公里中误差≤1mm/km）	≥1 台	5
4	双频 GPS 接收机（精度指标：≤10mm+2ppm）	≥1 台	5
5	管线探测仪	≥1 台	3